

证券代码：836969

证券简称：恒邦物流

主办券商：国盛证券

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28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烟台市牟平区东关路 461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 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邹立宝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0,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公司总经理孙健、公司副总经理娄序萍、公司副总经理孙艳华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董事会工作报告对 2020 年公司董事会工作情况进行回顾，并对 2021 年公司战略及未来发展发表建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监事会工作报告对监事会 2020 年工作情况进行回顾，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独立意见，并对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出具书面审核意见。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报告期，公司财务部门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会计法》

的规定进行财务核算，公司所编制的年度报表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中兴华审字【2021】第 320254 号的审计报告，此决算报告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进行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1 年度计划采购、销售情况，考虑宏观经济、市场需求等因素，制定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继续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六) 审议通过《**2020 年度报告及摘要**》

1.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相关报告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七)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6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邹立宝先生对该项议案的表决履行了回避程序。

(八)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促进公司经营发展，公司拟于 2021 年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568 亿元的借款。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

露平台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公告编号：2021-008）。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监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 任命公司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十）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对全资子公司烟台美思雅装饰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3 日对全资子公司烟台美思雅装饰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4000 万元，增资后该子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变更为 5000 万元，公司以货币认缴。具体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追认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议案内容：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山东昆崙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初付永、陈成谟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召集人及出席人员 资格、表决方式、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决议内容等相关事项均符合《公司法》 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孙艳华	监事	离职	2021 年 5 月 28 日	2020 年年度股东 大会	审议通过
岳立新	监事	任职	2021 年 5 月 28 日	2020 年年度股东 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山东昆崙律师事务所关于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 日